

# 浙江省卫生健康综合保障中心文件

浙卫综保〔2022〕59号

## 关于在健康驿站试点开展乡村健康管理师 技能培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国发〔2013〕40号）、《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浙政发〔2014〕22号）和《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健康浙江行动的实施意见》（浙政发〔2019〕29号）等文件精神，加强全省健康管理人才队伍建设，中心配合“健康驿站项目”，拟于2022年下半年在余姚市、三门县、庆元县健康驿站开展试点乡村健康管理师技能培训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培训对象

有志于在当地乡村从事慢病管理、健康体检、医疗服务、健

康保险、中医保健、健康养老以及体育健身、医疗旅游、美容养生、母婴服务、保健食品、营养、心理咨询、健康教育、健康咨询、健康管理相关工作的各界人士。

## 二、申报条件

(一) 具有高中以上学历和从事健康管理相关工作两年以上，有医学背景者优先。

(二) 工作和生活地在余姚市、三门县、庆元县当地。

## 三、培训内容和培训方式

培训围绕《健康管理师职业技能培训教程》教材，覆盖健康管理的基础知识和实操技能，全方位诠释健康监测、健康风险评估、健康指导与健康风险因素干预，以慢病防治、心理健康、临床营养与中医养生等为主要培训内容。

培训方式采用线上培训和线下培训相结合，其中线上培训自报名成功开始；线下培训 3-4 次，将邀请业内知名专家授课，具体课程安排另行通知。

## 四、考核颁证

2022 年 12 月底完成线上学习和线下集中培训的学员，参加由浙江省卫生健康综合保障中心、“健康驿站项目组”组织的“乡村健康管理师”技能培训考核，合格者可获得《卫生健康行业技能人才职业能力培训合格证书》，可为当地健康驿站提供志愿服务，证书可登录“浙江省卫生健康人才网”官网查询。

## 五、培训报名和考核安排

(一) 每地招募学员 30 名。

(二) 报名时间：2022 年 9 月 1 日-9 月 30 日。报名时提交身份证复印件、学历证书复印件、工作证明、2 寸证件照片（电

子+纸质)等相关材料。

(三)报名方式:登录浙江省卫生健康人才网(www.zjwjrc.com)→“技能人才培训网上报名”→“培训人员入口”→注册→“乡村健康管理师”,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,经审核通过后开通线上课程学习。

(四)考核安排:考核时间地点另行通知。

## 六、培训费用

课程免费,线上课程自开通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

## 七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温老师 计老师

联系电话:0571-87709346 87709112

企业微信号:



浙江省卫生健康综合保障中心

2022年8月31日



